

武寧縣志卷之十

武寧縣知縣滇南李 珣纂

田賦

揚州之域厥土泥塗田惟下下賦下上殊豫寧山邑屬  
在偏陲耕織長養藏蓄無餘昔在元季浮額征輸洪筠  
數郡悉困追呼逮我

聖朝愷澤覃敷汰浮輕役財阜民舒胥沾雨潤武尙待蘇天  
光照臨燭我窮閭志田賦

宋元不可攷

明洪武二十四年官民田地山塘三千五十五頃七十九  
畝七分

夏稅米二百一石六斗六升一合一勺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一百四十一  
三百五十一

秋糧米一萬八千七百八十六石一斗九合二勺

正統九年奉例丈量概縣田土丈量出田八百六十七頃  
九畝六分

官民田地山塘三千九百二十一頃八十九畝三分

夏稅同前秋糧米二萬二千五百六十六石五斗四升  
一合一勺

萬歷元年官民田地山塘三千九百二十四頃五十一畝

五分夏稅同前秋糧米二萬二千五百七十二石八斗  
九升五合五勺

明賦役全書刊載萬歷九年清丈後田賦欸目

上田三千六百六十九頃七十七畝三分二釐五毫每  
畝科米 升 合 勺 撮 圭

中田一百一十五頃八十畝一分二釐八毫每畝科米四升四合四撮五圭

原下田九十六頃六十四畝二分三釐八毫每畝科米三升三合三勺四撮五圭

今下田九十三頃二十二畝二分三釐每畝科米二升八合五抄

秋地九百一十五頃八十二畝五分六釐六毫每畝科米一升七勺

夏地一百八十八頃四十六畝八分九釐每畝科米一升七勺

山六百頃畝每畝科米四合二勺八抄  
塘一百五十六頃六分每畝科米一升七勺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二

百四十一

以上官民田地山塘共五千八百三十五頃七十三畝九分七釐七毫

夏稅米二百一石六斗六升一合七勺

秋糧米二萬二千五百七十一石九斗四合

按明賦梁志本鄒志而節刪之鄒志載本明賦役全書頗詳今卽其田米及各項等欸扣算前後多寡不符姑略存以備考覈

新增

國朝

嘉慶十八年修輯賦役全書

原額官民田地山塘共伍千捌百叁拾壹頃壹拾捌畝伍分伍釐貳毫各派徵不等原編起存各欸并加增玖釐地畝銀共壹萬柒千玖百伍拾捌兩柒錢捌分壹釐三

毫貳絲內原優免米陸百壹拾伍石伍升該派三差銀  
柒拾陸兩貳錢捌分伍釐玖毫壹絲陸忽柒微玖纖於  
順治拾肆年奉文扣解不准紳衿優免應入實徵又原新  
陞田壹頃貳拾柒畝叁分壹釐肆毫貳絲該增銀叁兩  
叁錢伍分捌毫

共應編銀壹萬柒千玖百陸拾貳兩壹錢叁分貳釐壹  
毫貳絲又於

順治拾年題准開除未墾沙塞田肆拾頃陸拾玖畝貳分  
柒釐伍絲貳忽肆微荒銀壹百柒拾貳兩柒錢貳分壹  
毫於節年全墾原荒補足訖又認墾額外新生官地山  
柒頃捌拾陸畝實增銀貳兩柒錢叁分肆釐又於

嘉慶拾捌年額外新開山貳拾壹畝肆分實增銀陸分伍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三

四百三十四

釐又於道光叁年額外新開山叁畝玖分柒釐增徵銀  
壹分叁釐見在成熟田地山塘伍千捌百肆拾頃伍拾  
柒畝貳分叁釐陸毫貳絲

實徵銀壹萬柒千玖百陸拾肆兩玖錢肆分肆釐壹毫貳  
絲

實徵米壹萬陸千貳百玖拾貳石肆斗伍升捌合壹勺貳  
抄

原額田分爲四則共叁千玖百柒拾頃柒拾伍畝肆分陸  
釐肆毫又丈出新陞田壹頃貳拾柒畝叁分壹釐肆毫  
貳絲共田叁千玖百柒拾貳頃貳畝柒分柒釐捌毫貳  
絲

原共編銀壹萬陸千柒百貳拾捌兩肆錢壹分壹厘玖毫

又原新陞田增銀叁兩叁錢伍分捌毫除荒銀壹百柒拾貳兩柒錢貳分壹毫節年續墾原荒補足訖

實徵銀壹萬陸千柒百叁拾壹兩柒錢陸分貳釐柒毫

原編米壹萬伍千貳百柒拾肆石肆升肆合叁勺肆抄又

原新陞田米叁石伍升玖合伍勺貳抄除原荒缺米壹

百伍拾柒石柒斗叁合柒勺伍抄節年續原荒補足訖

實徵米壹萬伍千貳百柒拾柒石壹斗叁合捌勺陸抄

一則田叁千陸百柒拾捌頃叁拾伍畝伍分玖釐伍毫

每畝原編糧差并加增共銀四分叁釐貳毫貳絲捌忽

陸微捌纖 本色米叁升玖合肆勺柒抄叁圭捌粟

原編銀壹萬伍千玖百壹兩肆分柒釐貳毫米壹萬肆

千伍百壹拾捌石陸斗壹升柒勺壹抄前田原報沙塞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四

四百六十二

荒銀荒米於節年續墾原荒補足訖見在實徵銀米同前

二則田壹百壹拾伍頃捌拾畝壹分貳釐捌毫 每畝原

編糧差并加增共銀叁分肆釐柒毫柒絲伍忽貳微貳

纖 本色米叁升壹合柒勺伍抄叁撮捌圭陸粟 原

編銀肆百貳兩柒錢壹釐伍毫米叁百陸拾柒石陸斗

玖升陸勺前田原報沙塞荒銀荒米於節年續墾原荒

補足訖見在實徵銀米同前

三則田柒拾玖頃拾伍畝伍分叁毫又丈出新陞田壹頃

貳拾柒畝叁分壹釐肆毫貳絲共田捌拾壹頃貳拾貳

畝捌分壹釐柒毫貳絲 每畝原編糧差并加增共銀

貳分陸釐叁毫壹絲玖忽叁微捌纖 本色米貳升肆

合叁抄壹撮壹圭捌粟 原編銀貳百壹拾兩肆錢叁  
分陸釐柒毫又原新陞田銀叁兩叁錢伍分捌毫共銀  
貳百壹拾叁兩柒錢捌分柒釐伍毫 原編米壹百玖  
拾貳石壹斗肆升壹合叁勺柒抄又原新陞田米叁石  
伍升玖合伍勺貳抄共米壹百玖拾伍石貳斗捌勺玖  
抄原報沙塞荒銀荒米節年續墾補足訖見在實徵銀  
米同前

四則田玖拾陸頃陸拾肆畝貳分叁釐捌毫每畝原編糧  
差并加增共銀貳分貳釐壹毫陸絲陸忽玖微叁纖  
本色米貳升貳勺叁抄玖撮柒圭肆粟 原編銀貳百  
壹拾肆兩貳錢貳分陸釐伍毫米一百玖拾伍石陸斗  
壹合陸勺陸抄前田原報沙塞荒銀荒米及節年續墾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五

百四十五  
四百五十六

原荒補足訖見在實徵銀米同前

原額地分爲二則共壹千壹百肆頃貳拾玖畝肆分伍釐  
陸毫又認墾額外新生官地貳拾伍畝

二共地壹千壹百肆頃伍拾肆畝肆分伍釐陸毫

原共編銀捌百玖拾伍兩肆錢叁釐陸毫貳絲又認墾額  
外新生增銀壹錢陸分

實徵銀捌百玖拾伍兩伍錢陸分叁釐陸毫貳絲  
原共編米柒百柒石捌升陸勺

一則秋地玖百壹拾伍頃捌拾貳畝伍分陸釐陸毫 每  
畝原編糧差并加增共銀捌釐肆毫伍絲伍忽捌微叁  
纖 本色米柒合柒勺貳抄陸圭玖粟 實徵銀柒百  
柒拾肆兩肆錢陸釐陸毫米柒百柒石捌升陸勺

二則夏地壹百捌拾捌頃肆拾陸畝捌分玖釐又認墾額  
外新生地貳拾伍畝二共地壹百捌拾捌頃柒拾壹畝  
捌分玖釐每畝原編糧銀陸釐肆毫貳絲又認墾額外  
新生增銀壹錢陸分 實徵銀壹百貳拾壹兩壹錢伍  
分柒釐貳絲

原額一則山陸百頃又認墾額外新生山柒頃陸拾壹畝  
又於

嘉慶拾捌年額外新開山貳拾壹畝肆分又道光三年額  
外新開山叁畝玖分柒釐肆共陸百柒頃捌拾陸畝叁  
分柒釐 每畝原編糧差并加增共銀叁釐叁毫捌絲  
貳忽叁微叁纖 本色米叁合捌抄捌撮貳圭柒粟原  
編銀貳百貳兩玖錢叁分玖釐陸毫又認墾額外新生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六

四百五十九

增銀貳兩伍錢柒分肆釐又於

嘉慶拾捌年額外新生增銀陸分伍釐又於道光三年額  
外新生增銀壹分叁釐 實徵銀貳百伍兩伍錢玖分  
壹釐陸毫原編米壹百捌拾伍石貳斗玖升陸合貳勺  
又認墾額外新生增米貳石叁斗伍升貳勺又於

嘉慶拾捌年額外新生增米陸升陸合壹勺又於  
道光三年額外新生增米壹升貳合叁勺

實徵米壹百捌拾柒石柒斗貳升肆合捌勺

原額一則塘壹百伍拾陸頃壹拾叁畝陸分叁釐貳毫

每畝原編糧差并加增共銀捌釐肆毫伍絲伍忽捌微  
叁纖 本色米柒合柒勺貳抄陸圭玖粟 實徵銀壹  
百叁拾貳兩貳分陸釐貳毫米壹百貳拾石伍斗肆升

捌合捌勺陸抄

以上田地山塘共徵地糧隨漕銀壹萬柒千玖百陸拾肆兩玖錢肆分肆釐壹毫貳絲共徵米壹萬陸千貳百玖拾貳石肆斗伍升捌合壹勺貳抄

按武邑學田歷皆捐產銀米統括此內另詳學校書院兩門

一人丁原額壹萬壹千肆百玖拾玖丁每丁編銀壹錢柒分貳釐叁毫叁絲貳忽叁纖 原共編銀壹千玖百捌拾壹兩陸錢肆分陸釐內除原逃亡叁百肆拾貳丁該減銀伍拾捌兩玖錢叁分柒釐陸毫於節屆編審新收人丁抵補過壹百叁拾柒丁共抵補過銀貳拾叁兩陸錢玖釐伍毫尙缺逃亡貳百伍丁尙該減銀叁拾伍兩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七

百四十七

叁錢貳分捌釐壹毫

見在人丁壹萬壹千貳百玖拾肆丁計編銀壹千玖百肆拾陸兩叁錢壹分柒釐玖毫

一婦女原額壹萬捌拾肆口每口編銀捌釐叁毫柒絲玖忽伍微捌纖 原共編銀捌拾肆兩肆錢玖分玖釐伍毫又節屆編審新增婦女壹拾貳口增銀壹錢伍毫見在婦女壹萬玖拾陸口計編銀捌拾肆兩陸錢

一優免人丁原額陸百壹拾伍丁每丁徵銀柒分柒毫壹絲貳微叁纖計編銀肆拾叁兩肆錢捌分陸釐捌毫又於

順治拾肆年奉文補徵免外扣解不准紳衿優免丁銀玖兩陸錢伍分叁釐貳毫

共計丁口銀貳千捌拾肆兩伍分捌釐於  
康熙五十二年欽奉

恩詔以五十年丁冊定爲常額續生人丁永不加賦

雍正五年奉文丁銀攤派通省地糧內均勻帶徵凡遇五  
年編審將陞減各數照例均攤於

乾隆三十七年停止編審每五年奉行攤丁一次每次增  
添減除不一至

道光二年止共減丁銀壹百柒拾玖兩柒錢肆分肆釐實  
徵丁銀壹千玖百肆兩叁錢壹分肆釐 又應徵匠班  
正脚銀叁拾肆兩玖錢叁分肆釐 本折色物料銀壹  
拾兩玖錢柒分

一兵折項下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八

四百八

濟造折色兵米壹千零陸拾陸石捌斗每石折徵銀陸  
錢共該折銀陸百肆拾兩捌分 濟運折色兵米伍百  
捌拾貳石叁斗貳升玖合伍勺每石折徵銀陸錢共該  
折銀叁百肆拾玖兩叁錢玖分捌釐 裁兵餘剩折色  
米玖拾伍石壹斗陸升捌勺每石折銀陸錢共該折銀  
伍拾柒兩玖分柒釐

前件共米壹千柒百肆拾肆石貳斗玖升叁勺共該銀壹  
千零肆拾陸兩伍錢柒分伍釐

以上通共田地山塘人丁兵折等項大共徵銀貳萬玖百  
陸拾壹兩柒錢叁分柒釐遇閏增徵銀捌拾陸兩柒分  
貳釐

一起運各欸項下



布政司衙門

地丁銀壹萬陸千伍百陸拾肆兩玖錢柒分壹釐遇閏  
增解銀叁拾捌兩伍錢玖分捌釐

脚耗銀壹百壹拾叁兩伍錢柒分伍釐遇閏增解銀壹  
錢玖分貳釐

折色物料銀伍拾兩叁錢叁分叁釐額辦細數詳后

督糧道衙門

隨漕三六輕賚等欸銀壹千柒百壹拾兩肆錢柒分肆  
釐額辦細數詳后

濟造濟運裁兵餘剩兵折銀壹千肆拾陸兩伍錢柒分  
伍釐

南昌府衙門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九

百四十九

本色物料銀叁兩陸錢陸分貳釐額辦細數詳后

一存留經費雜支項下

官俸役食祭祀香燭鄉飲歲貢酒禮廩生餼糧孤貧口  
糧各欸共銀壹千壹百玖拾叁兩壹錢肆分柒釐遇閏  
增銀貳拾肆兩叁分貳釐細數詳后

驛站裁存各欸共銀貳百柒拾玖兩遇閏增銀貳拾叁  
兩貳錢伍分解給細數詳后

以上解給各欸共銀貳萬玖百陸拾壹兩柒錢叁分柒釐  
原額折色起運戶禮兵工四部銀柒千伍拾玖兩捌錢柒  
釐原新陞田畝扣抵荒亡銀叁兩叁錢伍分壹釐外尙  
荒銀玖拾兩伍錢肆釐實徵銀陸千玖百陸拾玖兩叁  
錢叁釐

改抵兵餉銀捌千壹百伍十四兩玖錢捌分壹釐  
會議裁解銀貳百叁拾捌兩

匠班改歸地糧銀叁拾肆兩玖錢貳分柒釐

本折色時價及核減原價正脚銀壹拾兩玖錢柒分  
先後奉裁官役俸工襍支驛站等款銀壹千柒百伍拾  
叁兩伍錢陸分捌釐

扣解不准紳衿優免丁糧銀捌拾伍兩玖錢叁分玖釐  
節年墾補及額外添入新增共銀陸拾貳兩捌錢玖分  
伍釐

以上各款實徵銀壹萬柒千叁百壹拾兩伍錢捌分叁釐  
內除人丁攤派有糧屬縣減徵銀壹百柒拾玖兩柒錢  
四分四釐買辦本色物料銀叁兩陸錢陸分貳釐原編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十

四百五十八

并新增

文昌帝君品儀歸入經費項下銀貳百捌拾陸兩柒錢壹  
分壹釐

起運地丁銀壹萬陸千伍百陸拾肆兩玖錢伍分捌釐

驛站銀壹百壹拾壹兩陸錢

脚耗銀壹百壹拾叁兩伍錢柒分伍釐

折色物料正墊水脚銀伍拾兩叁錢叁分叁釐

一耗羨項下

額徵地丁隨漕兵折等款錢糧共銀貳萬玖百陸拾壹  
兩柒錢叁分柒釐每銀壹兩帶徵耗銀壹錢實徵耗銀  
貳千玖拾陸兩壹錢柒分肆釐

司庫項下

奉文每正銀壹兩解銀肆分叁釐餘歸尾批解足實額  
解銀捌百叁拾肆兩肆錢柒分遇閏增解

道庫項下

額解隨漕耗銀壹百柒拾壹兩零肆分柒釐兵折耗銀  
壹百零肆兩陸錢伍分柒釐

支給項下

知縣養廉銀捌百兩

縣丞養廉銀陸拾兩

典史養廉銀陸拾兩

巡檢養廉銀陸拾兩

常雩祭祀銀陸兩

以上解給共銀貳千玖拾陸兩壹錢柒分貳釐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十一

百五十三  
三百七十八

一加徵無耗兵折項下

乾隆五十年九月奉

部咨覆德安等縣減徵餘租加徵折色價銀抵補案內每  
石兵米加銀壹錢玖分貳釐捌毫玖絲貳忽貳微陸纖  
零以乾隆肆拾捌年加徵起查武邑原有濟造濟運併  
裁兵餘剩兵米共壹千柒百肆拾肆石貳斗玖升叁勺  
向例每石徵銀陸錢共徵銀壹千零肆拾陸兩伍錢柒  
分伍釐今每石加銀壹錢玖分貳釐捌毫玖絲零共加  
徵兵折銀叁百叁拾陸兩肆錢陸分緣武邑從前扣徵  
地丁隨漕兵折等欸錢糧原未按照田地山塘各則頃  
畝核算歷以花戶正米扣數徵收此項加徵兵折仍按  
照各花戶名下正米核扣每石加徵銀壹分肆釐玖毫

零壹忽肆微零又於五十一年四月內奉准  
部覆德安等縣減徵餘租加徵兵折銀兩另款徵收不得  
同原徵兵折一併徵耗以廣

皇仁行文在案

隨漕欸目歸漕運 詳兵衛門

一現辦本色物料

甲字庫

額辦銀硃陸筋陸兩伍錢每筋價銀肆錢陸分

該正銀貳兩玖錢肆分陸釐捌毫柒絲伍忽 鋪墊銀

貳錢肆分陸毫貳絲伍忽 水脚銀捌分貳釐伍毫壹

絲貳忽伍微

共銀叁兩貳錢柒分壹絲貳忽伍微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十三

三百四十七

五梃子壹拾貳兩柒分肆毫每筋價銀叁分伍釐

該正銀貳分陸釐肆毫肆忽 鋪墊銀叁釐玖絲叁忽

柒微伍纖 水脚銀柒毫叁絲玖忽叁微壹纖貳沙

共銀叁分貳毫叁絲柒忽陸纖貳沙

紫草貳兩每筋價錢叁分壹釐

該正銀叁釐捌毫柒絲伍忽 鋪墊銀壹分叁釐柒毫

伍絲 水脚銀壹毫捌忽伍微

共銀壹分柒釐柒毫叁絲叁忽伍微

丁字庫

額辦桐油壹拾筋玖兩伍錢肆分壹釐肆毫肆絲每筋

價銀叁分

該正銀叁錢壹分柒釐捌毫玖絲貳微 鋪墊銀壹分

柴釐貳毫柴絲柴微貳纖 水脚銀捌釐玖毫玖微貳  
纖伍沙陸塵

共銀叁錢肆分肆釐陸絲壹忽捌微肆纖伍沙陸塵  
以上本色物料正墊水脚共銀叁兩陸錢陸分貳釐肆  
絲肆忽玖微柒沙陸塵

一折色物料項下

改折物料同前未復本色物料各款與核減原價時價  
併停辦烏梅明礬紅熟銅等款大共折色物料正墊水  
脚共銀伍拾兩叁錢叁分叁釐肆毫壹絲捌忽陸微捌  
纖貳沙肆塵

一存留解給項下

嘉慶五年奉文存縣坐支以免領解往  
返之繁

經制吏書庫門皂壯馬快禁卒轎傘燈夫及丞典員下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三

百五十二  
三百九十二

書門皂隸馬夫學書工食每年每名額載工食銀柒兩  
貳錢

順治玖年四月內會議每名裁減壹兩貳錢充餉每名每  
歲給銀陸兩

康熙元年奉文各衙門吏書工食全裁充餉

本縣知縣項下

俸銀肆拾伍兩

署員無俸若無缺之員署無員之缺全  
支各員皆同

門子二名工食銀壹拾壹兩捌錢

皂隸壹拾肆名工食銀捌拾貳兩陸錢

件作壹名學習件作二名工食銀壹拾壹兩捌錢

馬快捌名工食銀肆拾柒兩貳錢

民壯壹拾叁名工食銀柒拾陸兩柒錢又增給置備器

械火藥銀貳拾陸兩共銀壹百貳兩柒錢

看監禁卒柒名工食銀肆拾壹兩叁錢

轎傘扇夫柒名工食銀肆拾壹兩叁錢

斗級肆名工食銀貳拾叁兩陸錢

庫子肆名工食銀貳拾叁兩陸錢

本縣縣丞項下

俸銀肆拾兩

門子壹名工食銀陸兩

皂隸肆名工食銀貳拾肆兩

馬夫壹名工食銀陸兩

本縣典史項下

俸銀叁拾壹兩伍錢貳分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四

百五十四  
三百七十字

門子壹名工食銀陸兩

皂隸肆名工食銀貳拾肆兩

馬夫壹名工食銀陸兩

高坪巡檢項下

雍正叁年增設

俸銀叁拾壹兩伍錢貳分

皂隸貳名工食銀壹拾貳兩

弓兵壹拾壹名工食銀貳拾捌兩陸錢遇閏加銀貳兩

叁錢捌分叁釐

本縣儒學項下

教諭壹員 俸銀各肆拾兩共捌拾兩  
訓導壹員 俸銀各肆拾兩共捌拾兩

齋夫叁名工食銀叁拾陸兩

門斗二名工食銀壹拾肆兩肆錢

縣學廩生貳拾名廩糧銀肆拾兩遇閏加銀叁兩叁錢叁分叁釐

文廟朔望香燭銀壹兩捌錢遇閏加銀壹錢伍分

春秋祭祀銀捌拾貳兩貳錢陸分伍釐捌絲內

文廟祭祀銀肆拾壹兩貳錢肆分肆釐肆毫

崇聖祠祭銀陸兩

名宦 貳祠祭銀肆兩貳錢貳分壹毫捌絲

忠義 節孝 貳祠祭銀肆兩

社稷壇祭銀捌兩

神祇風雲 雷雨城隍等壇祭銀捌兩

邑厲壇祭銀壹拾兩捌錢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五

三百六

武廟祭祀品儀銀肆拾兩

前件春季祭品銀壹拾叁兩叁錢叁分肆釐

誕辰祭品銀壹拾叁兩叁錢叁分叁釐

秋季祭品銀壹拾叁兩叁錢叁分叁釐

新增備祭

文昌帝君品儀銀貳拾陸兩

春秋二祭各支銀壹拾叁兩

春冬鄉飲酒禮銀伍兩玖錢柒分肆釐伍毫

前件未舉批解  
布政司庫

歲貢酒禮銀貳兩伍錢

改編吹手四名工食銀壹拾玖兩陸錢陸分陸釐柒毫  
遇閏加銀壹兩陸錢陸分陸釐肆毫

一 養濟院

孤貧伍拾伍名口每名每日給銀壹分共給銀壹百玖拾捌兩扣除小月建批解司庫遇閏增銀壹拾陸兩伍錢

以上經費雜支各款共銀壹千壹百玖拾叁兩壹錢肆分柒釐

一 驛站項下 詳驛鹽

原額銀貳百柒拾玖兩遇閏增銀貳拾叁兩貳錢伍分內奉裁解遞夫工食銀肆拾叁兩貳錢 差馬草料銀伍拾柒兩陸錢 馬夫工食銀壹拾兩零捌錢 以上三款共銀壹百壹拾壹兩陸錢遇閏增銀玖兩叁錢奉文歸入地丁項下批解布政司庫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六

百五十五

存設舖兵叁拾壹名額給工食銀壹百陸拾柒兩肆錢遇閏增銀壹拾叁兩玖錢伍分扣除小建歸入地丁批解布政司庫

一 水手

會試舉人每名額支水手銀壹拾柒兩 遇會試之年赴縣請領於起解地丁銀內開銷

一 原額屯丁

南昌左衛屯丁肆名每名編銀壹錢柒分貳釐叁毫叁絲貳忽叁纖計編銀陸錢捌分玖釐叁毫於

雍正五年奉文攤派有屯糧屬縣帶徵

一 民糧

現在成熟田地山塘共伍千捌百肆拾頃伍拾柒畝貳



分叁釐陸毫貳絲

共科民糧貳萬貳千伍百柒拾玖石肆斗貳升陸合肆勺貳抄叁撮

每米壹石徵地丁銀捌錢零陸釐貳毫伍絲伍微玖纖  
隨漕銀柒分伍釐柒毫伍絲叁忽捌微 兵折銀肆  
分陸釐叁毫伍絲壹忽壹微肆纖遇閏增銀正閏銀叁  
釐捌毫壹絲貳忽

一武寧錢糧原分東西南三倉編列伍拾伍都畜差議不  
一每都畜分列拾遞每年正月內推收房將實徵底冊  
付交糧房按照各花戶米數扣徵糧銀填寫易知由單  
送署印發議都交單首轉散自行按遞催輸差都發交  
各都差散給各花戶照數輸納每都繕寫欠冊壹本印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七

四百四十一

發各都差按名催輸知單辦竣糧房繕寫實徵的冊磨  
對清楚送署印發糧房將各花戶完納銀數照依二聯  
票號銀數填入各花戶夾串呈送核銷

一開徵後皂快兩班班首各於本班內擇其勤慎散役開  
列名單交糧房彙單送署聽候當堂鬪僉都分催趨錢  
糧

一發知單欠冊後糧房設立比簿繕送比牌聽候示期或  
三八日或四九日比較每逢比期糧房核算完欠填註  
比簿呈送查比各班首帶同各都催差聽候當堂比較  
一議都每都分爲十限按年輪充單首自行督催每歲開  
徵後單首遞具承管上半年五限下半年五限依限完  
納如有違誤提單首比追

一雜稅錢糧項下

田房稅契原無定額例按民間賣買產業契價每兩納稅銀叁分儘收儘解

當稅銀拾兩儘收儘解內伍兩乾隆貳拾肆年署知縣周元愷詳請增設

牛稅銀陸兩叁錢

牙稅銀貳拾貳兩

茶課銀陸兩肆錢伍分紙價銀壹錢肆分叁釐壹毫玖絲

按前志此項從前每年奉頒茶引貳拾肆道額解茶課紙價銀叁兩陸錢柒分玖釐玖毫貳絲按西南兩倉產茶各都派追歲徵銀至陸兩陸錢及雍正捌年知縣田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六

三百七十六

大璽因見徵解有餘詳請增引壹拾玖道增解銀貳兩玖錢壹分叁釐貳毫柒絲至雍正玖年知縣吳之彥接任洞悉武邑向無茶商舖戶領引辦課凡田頭山脚產有茶者差役經催藉端需索較納於官幾至數倍事關正供未便違例請豁爰示免徵代為捐解嗣後歷任愛民循舊代解滋擾悉杜矣

一蠲免

康熙叁拾叁年欽奉

皇恩蠲免漕糧正改副耗米壹萬叁千玖百陸拾貳石玖斗

乾隆拾叁年欽奉

皇恩蠲免地丁起存各款銀壹萬捌千貳百叁兩捌錢捌釐漕兵折仍徵完解地丁項下加壹耗羨緩至次年帶徵

起解

乾隆叁拾叁年欽奉

皇恩蠲免漕糧正改副耗米壹萬叁千柒百玖拾陸石玖斗肆

升柒合陸勺

乾隆叁拾陸年欽奉

皇恩蠲免地丁起存各款銀壹萬捌千貳百肆兩柒錢伍釐隨

漕兵折耗羨仍遵舊例徵解

乾隆肆拾肆年欽奉

皇恩蠲免地丁起存各款銀壹萬捌千貳百叁兩玖錢柒分陸

釐

乾隆肆拾柒年欽奉

皇恩蠲免漕糧正改副耗米壹萬叁千柒百玖拾捌石玖斗叁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九

二百廿七

升柒合

乾隆伍拾伍年欽奉

皇恩蠲免地丁銀壹萬捌千貳百叁兩玖錢柒分陸釐

乾隆陸拾年欽奉

皇恩蠲免漕糧正改副耗米壹萬叁千柒百玖拾捌石玖斗叁

升柒合

嘉慶肆年欽奉

皇恩蠲免地丁銀壹萬捌千貳百叁拾兩

附戶口

宋武寧縣主客戶叁萬壹千貳百叁拾壹口壹拾壹萬陸

千玖百肆拾玖名

元不可攷

明洪武拾肆年貳拾肆年戶陸千肆拾玖口叁萬叁千伍百壹拾伍歷成化宏治正德嘉靖萬歷間增減互異

萬歷叁拾陸年編成丁壹萬貳千壹百壹拾肆丁婦口壹萬捌拾肆口

國朝順治拾叁年康熙叁年原額人丁壹萬貳千壹百壹拾肆丁婦女壹萬捌拾肆口康熙伍拾貳年欽奉

恩詔以伍拾年丁冊定爲常額續生丁口造入滋生冊內永不加賦

康熙伍拾伍年起至乾隆肆拾陸年土著煙戶棚民共壹拾捌萬柒千壹百叁拾玖名口節年滋生至

道光貳年止實在人丁貳拾萬零壹千伍百叁拾肆名口計叁萬柒千貳拾貳戶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三

四百七字

按前志凡戶口向有丁役舊志別立丁冊照丁零星分徵其間死喪逃亡不一頗滋煩擾自雍正間丁隨糧派各地均攤凡有糧者當丁遂無徵丁之條又兵折壹項原隨漕徵今亦併入地糧合徵而民稱便矣

按前志攷武寧田賦宋元以前無明文可考元末陳友諒竊據南瑞袁三府地少兵多倍徵橫斂有明三百年相沿未改順治二年巡按吳公十年巡按蔡公先後題請袁瑞邀減而南昌因無宋元志書可查未及同題十七年楊鳴鶴等呈減而故宦熊文舉主議素與武寧有隙因誣武寧爲友諒生身之地並未加浮此禍根之所由伏也康熙六年七屬僞造宋志胡獻隆等復踵熊議叩閭請減部駁行查內有武寧一縣何以並未加浮等

語時里民張世甲具控前令馮兩次詳明卒以彼此異議相持不定均未從減馮令告休著呼風錄以鳴其鬱情辭激切至今尙存民間雍正三年七屬密請具題議減米銀亦奉部駁有武寧小縣旣未加浮何至應徵漕米有壹萬叁千之多後來題覆專議減銀一半米全不減以部駁切當無從置辦故也其減銀之數南新豐進奉每石減貳錢叁分有零寧靖減壹錢玖分有零共減銀柒萬伍千伍百餘兩而武寧不與焉後控各憲因已經題定未蒙申白嗣巡撫俞公具題全減奉

旨俞允發撫司酌議武邑始知經控前令吳兩次詳請而本府吳公駁回隨控巡撫俞公蒙批准存案候查明會題復加批仰藩臬二司速議詳奪適俞公內陞其議遂寢臨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三

五百三十一

去時立有撫江三恨碑武寧浮糧未減其恨一也其碑後爲當道毀去續控巡撫岳公蒙批七屬浮糧旣經前院兩次題豁如果武寧亦屬有浮因何並不附詳一體題達仰南昌府確查報而吳公仍碍前議詳覆無浮不思武寧同隸南昌浮則俱浮烏有獨浴宋額之理至於友諒生身正史綱鑑從信錄諸書俱載湖廣沔陽州漁人子玉版金匱非同稗書又省志載武寧胡紹遠與友諒戰於建昌麻潭洲不克死之等語確鑿可憑以

朝廷大沛數百年未沛之恩爲大臣者奉法順流不據信史而牽拘無稽之浮言忍使武寧一邑含冤負屈卒不得白耶且當日友諒據有荆楚又兼南瑞諸郡兵威之盛大江以南殆莫與京若武寧係其故土友諒必出全力

經營父母之邦區區紹遠何能與之角旗鼓爭數年雌  
雄乎舊志載紹遠兄弟倡義保障鄉里五年至麻潭敗  
北始爲僞漢所有則武寧不特非友諒生身之地而且  
爲友諒仇讐之邦矣友諒以暴戾恣睢之人所爲竊據  
者尙浮額以徵而謂深仇積怨之區反蒙矜恤獨不加  
浮乎蓋理之所必無也且寧州武寧原屬一縣武寧田  
地山塘共伍千捌百叁拾貳頃寧州田地山塘伍千肆  
百柒拾玖頃地方田畝相符糧賦彼此如一同是赤子  
寧州邀恩獲減而武寧獨外覆幬此九鄉黎庶所爲呼  
號痛哭無時暫已也蓋由邑小民貧氣力微聞風聲不  
能得七屬之先號籲往往在題達之後故翳蔽而不見  
天日者如此之久也歷任上憲雖明知武寧向隅亦以

武寧縣志

卷十

田賦

三

四百零六

久定之案轉移艱難唯有惻然太息付之無可如何而  
已其禍始於一人射影之毒成於衆力下石之厄卒至  
沈抑深淵坐令數百年積困不得少甦尙冀諸鉅公留  
心民瘼痛癢一體攷先朝信史釋偏隅重累使陰崕窮  
谷均沾我

朝恩施則待罪茲土者有厚幸焉知縣嚴在昌記

據舊志載熊文舉新建人明末避亂靖安山中爲盜所  
窘踪跡之至自武寧遂深銜之至請減浮時而文舉已  
顯貴因誣友諒爲武寧生身之地而自後請減者必踵  
襲舊議可勝嘆哉